

关于招商添利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9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添利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添利两年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15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9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招商添利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招商添利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申购起始日	2020年9月22日
赎回起始日	2020年9月22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9月22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0年9月22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注：1、招商添利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包括该日），本基金进入第一个封闭期，直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所对应的两年年度对日（包括该日）为止。如两年年度对日为非工作日，则该日的下一工作日为该封闭期的最后一日，如两年年度没有对应的日历日期，则以下一个工作日为该封闭期的最后一日。自封闭期结束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本基金进入第一个开放期。每个开放期原则上不少于5个工作日且最长不超过20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且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开放期的2日前进行公告。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的下一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

第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本基金进入第二个封闭期，直至第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所对应的两年年度对日（包括该日）为止，如两年年度对日为非工作日，则该日的下一工作日为该封闭期的最后一日，如两年年度没有对应的日历日期，则以下一个工作日为该封闭期的最后一日，以此类推。

2、本次为本基金第一个开放期，开放期时间为2020年9月22日（含）至2020年10月27日（含），其中2020年9月22日（含）至2020年10月27日（含），投资者可办理

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2020年9月22日（含）至2020年9月28日（含），投资者可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

3、本基金自第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包括该日）起至第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所对应的两年年度对日（包括该日）进入封闭期，即2020年10月28日（含）至2022年10月28日（含），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申请。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1、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开放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

在每个封闭期结束后进入开放期，开放期接受投资者申购、赎回、转换业务。若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或其他情形导致原定开放起始日或开放期不能办理基金的申购与赎回，则开放起始日或开放期相应顺延。

本基金的开放日为开放期的工作日。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除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基金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进入开放期，开始办理申购和赎回等业务。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的下一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直至满足《基金合同》关于开放期的时间要求。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开放期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2020年9月22日（含）至2020年10月27日（含）为本基金开始运作以来的第一个开放期。本基金将于2020年9月22日（含）至2020年10月27日（含）的每个工作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办理日常申购、转换转入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申购时除外），于2020年9月22日（含）至2020年9月28日（含）的每个工作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办理日常赎回、转换转出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赎回时除外）。对于具体办理时间，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

安排等原因，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自 2020 年 10 月 28 日（含）起，本基金将进入下一个封闭期。

基金管理人在开放期之外的日期不接受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本基金开放期，投资人在交易时间之外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转换的价格，销售机构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在开放期最后一个工作日交易时间结束之后提出有关申请的，基金管理人将不予受理。

3、日常申购业务

(1) 申购金额限制

原则上，在开放期内，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网点每笔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 10 元（含申购费）；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申购，每笔最低金额为 10 元（含申购费）；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申购，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 50 万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 10 元（含申购费）。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投资者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投资人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再投资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按申购金额进行分档。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本基金申购费率：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 (M)	申购费率
M < 100 万元	0.60%
100 万元 ≤ M < 300 万元	0.40%
3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20%
500 万元 ≤ M	1000 元/笔

3.2.2 后端收费

(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申购费用由本基金的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申购费用的计算方法：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或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固定申购费金额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或申购费用=固定申购费金额

申购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第2位，小数点后第3位开始舍去，舍去部分归基金财产。

4、日常赎回业务

(1) 赎回份额限制

在开放期内，通过各销售机构网点及本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赎回的，每次赎回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份，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或本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如遇巨额赎回等情况发生而导致延期赎回时，赎回办理和款项支付的办法将参照基金合同有关巨额赎回或连续巨额赎回的条款处理。

(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基金份额持有期限的不同收取，费率如下表：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并赎回且持有期限小于7日	1.5%
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并赎回且持有期限大于等于7日	1.00%
持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封闭期	0.00%

(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赎回费用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用=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第2位，小数点后第3位开始舍去，舍去部分归基金财产。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其中，对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且持有期限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其他投资者所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 25% 计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等。

如法律法规对赎回费的强制性规定发生变动，本基金将依新法规进行修改，不需召开持有人大会。

5、日常转换业务

(1) 转换费率

(1) 各基金间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申购补差费两部分。

(2) 每笔转换申请的转出基金端，收取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赎回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收取，并根据前述规定按比例归入基金财产。

(3) 每笔转换申请的转入基金端，从申购费率（费用）低向高的基金转换时，收取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用差额；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入基金金额所对应的申购费率（费用）档次进行补差计算。从申购费率（费用）高向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4) 基金转换采取单笔计算法，投资者当日多次转换的，单笔计算转换费用。

(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开放日：本基金从 2020 年 9 月 22 日开始办理日常转换业务。转换转入开放日为 2020 年 9 月 22 日（含）至 2020 年 10 月 27 日（含）；转换转出开放日为 2020 年 9 月 22 日（含）至 2020 年 9 月 28 日（含）。基金办理日常转换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或转换时除外）。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以销售机构公布时间为准。

2、份额转换：基金转换分为转换转入和转换转出。在开放期内通过各销售机构网点转换的，转出的基金份额不得低于 1 份。在开放期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转换的，每次转出份额不得低于 1 份。留存份额不足 1 份的，只能一次性赎回，不能进行转换。

3、转换业务规则

(1) 基金转换只适用于在同一销售机构购买的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开通了转换业务的各基金品种之间。

(2) 本基金管理人只在转出和转入的基金均有交易的当日，方可受理投资者的转换申请。

(3)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运作的实际情况并不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实质利益的前提下调整上述原则。

(4) 基金份额在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

7、基金销售机构

(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直销机构：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招商基金官网交易平台

交易网站：www.cmfchina.com

客服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电话：（0755）83076995

传真：（0755）83199059

联系人：李璟

招商基金机构业务部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3号楼1801

电话：（010）56937404

联系人：贾晓航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88号上海招商银行大厦南塔15楼

电话：（021）38577388

联系人：胡祖望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3楼

电话：（0755）83190401

联系人：张鹏

招商基金直销交易服务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9号金润大厦11层招商基金客户服务部直销柜台

电话：（0755）83196359 83196358

传真：（0755）83196360

备用传真：（0755）83199266

联系人：冯敏

7.1.2 场外销售机构

代销机构	代销机构信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电话：(0755) 83198888 传真：(0755) 83195050 联系人：季平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电话：95533 传真：010-66275654 联系人：王嘉朔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00 号 法定代表人：郑杨 电话：(021) 61618888 传真：(021) 63604199 联系人：赵守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江宁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电话：95561 传真：(021) 62569070 联系人：李博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 288 号 法定代表人：胡升荣 电话：95302 传真：025-86775376 联系人：赵世光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13 号 法定代表人：王滨 电话：020-38321497 传真：020-87310955 联系人：陈泾渭

<p>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环湖西二路 888 号 1 幢 1 区 14032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196 号世纪汇广场 2 座 16 楼 法定代表人：陈志英 联系人：韦巍 电话：021-53398816 传真：021-53398801 客服电话：021-53398816 公司网址：www.luxxfund.com</p>
<p>中信期货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联系人：刘宏莹 电话：010-60833754 传真：010-57762999 客服电话：400-990-8826 公司网址：www.citicsf.com</p>
<p>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电话：010-65608231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刘畅 客服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p>
<p>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霍达 联系人：黄婵君 电话：(0755) 82960167 传真：(0755) 82960141 客服电话：95565 公司网址：www.newone.com.cn</p>

<p>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马静懿 电话：010-60833889 传真：010-60833739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itics.com</p>
<p>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安徽国际金融中心A座国元证券 法定代表人：俞仕新 联系人：米硕 电话：0551-68167601 传真：0551-62207773 客服电话：95578 公司网站：www.gyzq.com.cn</p>
<p>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8号华泰证券广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1号港中旅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张伟 电话：0755-82492193 传真：0755-82492962 联系人：庞晓芸 客服电话：95597 公司网址：www.htsc.com.cn</p>
<p>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电话：0351-8686721 传真：0351-8686619 联系人：郭辛 客服电话：95573 公司网址：www.i618.com.cn</p>

<p>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原中信万通）</p>	<p>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第 20 层 法定代表人：姜晓林 联系人：孙秋月 电话：（0532）85022026 传真：（0532）85022605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sd.citics.com</p>
<p>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少华 电话：010-84183333 传真：010-84183311 联系人：黄静 客服电话：400-818-8118 公司网址：www.guodu.com</p>
<p>江海证券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法定代表人：赵洪波 电话：0451-87765732 传真：0451-82287211 联系人：姜志伟 客服电话：956007 公司网址：www.jhzq.com.cn</p>
<p>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联系人：童彩平</p>

关于招商添利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电话：(021) 58870011 传真：(021) 68596916 联系人：张茹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法定代表人：其实 电话：400-1818-188 传真：021-64385308 联系人：潘世友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室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0571-86800423 联系人：刘宁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法定代表人：郭坚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联系人：宁博宇
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 10 号 2 栋 236 室 法定代表人：张冠宇 联系人：孙书慧 电话：010-85932884 客服电话：400-819-9868 网址： http://www.tdyhfund.com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法定代表人：肖雯 电话：020-80629066 联系人：刘文红 网址： www.yingmi.cn

关于招商添利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8 号 906 法定代表人：张琪 电话：010-62675369 联系人：付文红 网址： http://www.xincai.com/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电话：400-619-9059 联系人：丁向坤 网址： http://www.fundzone.cn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6153 室(上海泰和经济功能区) 法定代表人：王翔 电话：400-820-5369 联系人：吴鸿飞 网址： www.jiyufund.com.cn
中民财富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 7 层 05 单元 法定代表人：弭洪军 电话：400-876-5716 联系人：茅旦青 网址： www.cmiwm.com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333 号东方汇经中心 8 楼 法定代表人：沙常明 电话：400-620-6868 联系人：唐露 网址： http://www.lczq.com/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路 12 号 17 号平房 157 法定代表人：王苏宁 电话：01089189288 联系人：邢锦超 网址： http://kenterui.jd.com/ 客服热线：95118

<p>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腾讯大厦 11 楼 法定代表人：刘明军 客服电话：95017 转 1 转 6 或 0755-86013388 公司网址：https://www.tenganxinxi.com/</p>
<p>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西区 4 号楼 1 层 103 室 法定代表人：葛新 联系人：孙博超 联系电话：010-59403028 客服电话：95055-4 公司网址：www.baiyingfund.com</p>
<p>五矿证券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办公楼 47 层 01 单元 法定代表人：黄海洲 联系人：华然 联系电话：0755-82564033 客服电话：40018-40028 公司网址：https://www.wkzq.com.cn/</p>
<p>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6 号 法定代表人：王滨 联系人：秦泽伟 联系电话：010-63631539 客服电话：95519 公司网址：www.e-chinalife.com</p>
<p>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9 号楼 15 层 1809 法定代表人：戎兵 电话：010-52413385 联系人：魏晨 客服电话：400-6099-200 公司网址：http://www.yixinfund.com</p>

(2) 场内销售机构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 2020 年 9 月 22 日起，在《基金合同》生效后的每个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招商添利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添利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 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者，及希望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和其它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cmfchina.com) 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热线电话查询。招商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3) 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4)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履行相关手续后，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或调整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依照有关规定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在指定媒介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公告。

(5)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基金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基金投资者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用，并不晚于优惠活动实施日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19 日